

# 攀枝花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项目填报问题的解释》（国办公开办函〔2016〕201 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川办便函〔2022〕318 号）等文件精神，编制本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市国资委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按照信息公开各项规定，依托市国资委门户网站，围绕国企改革、国有资产监管等重点工作，依法、及时、准确、有序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市国资委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1630 条，其中概况类信息 9 条、政务动态信息 1587 条、信息公开目录信息 34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市国资委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进一步明确我委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受理形式、受理内容、

处理程序、办结时限等，并设立咨询专线，方便公众了解、查询。今年以来，我委未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要求依申请信息公开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市国资委门户网站设置概况信息、政务公开、政策法规、工作动态、公告通知等栏目，全面公布了部门职责、领导分工、机构设置、工作动态、重点工作等内容，及时更新行业领域有关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共7条。

（四）平台建设情况。按照《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关于印发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监管工作年度考核指标的通知》《攀枝花市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检查指标》等文件精神，结合工作实际，加强门户网站管理维护，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栏目，不断研究完善委内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规程，抓实信息公开专栏维护，规范信息发布流程，提升解读回应、互动交流水平，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发布的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与网站其他栏目保持数据同源。

（五）监督保障情况。充分运用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反馈结果，持续抓好整改提升。加强对市国资委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落实并完善政务公开机关网上信息安全制度，定期组织委机关和市属国有企业部门负责人及具体经办人员开展业务培训，重点对上网信息来源、发布审查等环节严格把关，确保上网信息始终处于可查、可管、可控状态。做到“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

信息不涉密”，避免保密信息失密事件的发生，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安全、高效开展。定期不定期对我委网站信息进行自查、清理。明确专人负责网络信息的上传、维护和监管工作，重点排查政治类信息、重大信息、社会热点和敏感信息。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7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三)不 予公开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0
		(四)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其 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2023年，我委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尚存在一些不足和差距：一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多样性、全面性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政策发布、解读还需进一步完善。

(二) 改进情况。我委持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结合部门实际，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不断提升我委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一是持续丰富公开形式，充分利用新媒体等数字化、信息化作用，进一步拓宽公开途径，让公众看得懂、听得明白。二是提升政策解读形式，确保政策措施在实际中有效地贯彻落实。三是理清职责，抓好落实，继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的指导、推进、监督工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攀枝花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年1月22日